

证券代码：002936

证券简称：郑州银行

公告编号：2026-019

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发行资本补充债券及普通金融债券的公告

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本行收到中国人民银行《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》（银许准予决字〔2026〕第 67 号），同意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及境外市场发行资本补充债券，行政许可有效期截止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，有效期末本行资本补充债券新增余额不超过 60 亿元，资本补充债券余额不超过 160 亿元，本行可在有效期内自主选择分期发行时间；收到《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》（银许准予决字〔2026〕第 68 号），同意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及境外市场发行普通金融债券（含募集资金有专项用途的金融债券，下同），行政许可有效期截止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，有效期末本行普通金融债券新增余额不超过 200 亿元，普通金融债券余额不超过 270 亿元，本行可在有效期内自主选择分期发行时间。

本行将严格遵守《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《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做好债券发行管理及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3 日